

105 學年度下學期第 1 次護理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紀錄

壹、時間：106 年 3 月 8 日(星期三) 中午 12:00~13:30

貳、地點：親仁樓 5 樓 B512 會議室

參、主席：曹麗英院長

記錄：高偉崎

肆、出席人員：戎瑾如副院長、李慈音主任、吳淑芳主任、高千惠主任、鄭夙芬主任、

葉美玲所長、吳祥鳳副主任、魏秀靜副主任、謝佳容副主任、

廖英壹委員、周雪茶委員、江慧珠委員、陳淑娟委員

伍、請假人員：林文絹副主任、陳妙言委員、穆佩芬委員、劉桂芬委員

陸、確認上次會議決議事項：

- 1.通過護理系調整「護理系學士後學士班」課程科目表。
- 2.通過護理系新增碩士班、博士班課程科目表備註說明，承認跨校跨系選修課程。並建議學校增加跨校、院、系選修警示作業系統。
- 3.通過護理系新增「實務實作」(1 學分/2 小時)課程為護理系二技普通班及進修部專業必修，並調整二技普通班應修選修學分為 19 學分，進修部應修選修學分為 23 學分。
- 4.通過護理系刪除大學部近年未開之專業選修課程及模組。
- 5.通過護理系於 105 學年度下學期開設大學部選修課「國際護理實務」課程，並安排學生赴國外護理相關院校或機構進行修課(研習)或見習、參觀等國際護理實務學習活動案。
- 6.通過護理系大學部選修—「健康促進理論與實務」、「緊急救護」於 105 學度第二學期開授部分遠距教學課程案。
- 7.通過護理系 105 學年度上學期聘任業界專家朱凡欣等共 4 位專家協同授課
- 8.通過醫教系新設系「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大學部(二技)之課程科目表及教學計畫。教學計畫再請專家檢視。
- 9.修訂通過醫教系修訂「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碩士班之課程科目表及教學計畫。
- 10.修訂通過醫教系醫護教育研究所 105 學年度(含)前入學之復學生修課事宜，適用 106 學年新課程科目表辦法。
- 11.修訂通過高照系修訂 105 學年度四技入學課程架構(如附件 18 課程科目表)，提請討論。
- 12.修訂通過高照系擬將照服員模組納入本系課程規劃，故修正模組課程教學計畫表，並與勞動部照顧服務員 90 小時課程內容相對應。
- 13.通過助產系提報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學生海外實習計畫。
- 14.通過助產系提報 106 學年度學生海外實習計畫。

柒、提案：

提案一、.....【提案單位—護理系】

案由：擬新增護理系專業選修課程「婦女健康與科技應用」(2學分/2小時)，請 審議說明：

1. 婦女健康與科技應用擬開設於大學部高年級，包括二技 1-2 年級與四技 3-4 年級之專業選修課程。本課因應護理系多元化及彈性的護理能力課程之發展目標，課程旨在提升學生對婦女健康照護議題的護理專業核心知能。
2. 本課程為兩學分之專業選修課程，十八週課程架構與內涵涵蓋護理之核心素養與比重為：基礎生物醫學科學(15%)、護理技能(30%)、批判性思考(20%)、關懷(10%)、溝通與合作(15%)、國際視野(10%)。
3. 教學計畫及自我檢核表見附件 1。
4. 本案通過後回溯適用二技普通班自 102 學年度入學學生、四技自 99 學年度入學學生、二技進修部自 98 學年度入學學生。
5. 本案經 106.03.06 105 學年度下學期第一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決議通過。

決議：本案暫緩。

提案二、.....【提案單位—護理系】

案由：修改護理系博士班課程科目表有關跨校跨系選修課程之備註。擬由「本系博士班開放所外及跨校博士層級(含)以上選修以 4 學分為限。」改為「本系博士班開放所外及跨校碩士層級(含)以上專業相關選修，以 4 學分為限。」105 學年度入學學生適用。請 審議。

說明：

1. 除護理系博士班外，校內所外並無其他博士班層級的選修課可作為學生多元學習及跨領域的資源。訂定為”博士層級(含)以上選修”之限制，形同限制學生校內的跨領域選課，違背本備註之教學理念。
2. 護理系博士班的課程科目表中，納入多門碩博班合開或碩博科承科目表中階存在的課程，如靈性照護、健康促進與管理、進階護理實務倫理、健康照護實務創作、學術論文寫作等。即已承認部分碩士層級的課程符合博士層級學生學習之需求。因之，限制跨校所或跨領域修課必須為”博士層級或以上”之邏輯與護理系博士班課程設計之理念不符。
3. 護理系博士班雖包含進階專業、領導管理或研究相關之選修課，但缺乏相關教育、公共衛生、行為科學、生死、社會或人類相關跨領域之選修課，難以滿足博士班學生跨領域學習之需求。校內各研究所開設碩士層級相關教育、健康管理、醫護資訊、生死諮商或運動等相關專業選修課程。可提供護理系博士生跨領域之多元學習機會。
4. 本案經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所務會議(106.01.17)決議通過。(附件 2)

5. 本案經 106.03.06 105 學年度下學期第一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決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實施入學年度依學校規定辦理。

提案三、.....【提案單位—護理系】

案由：有關 105 學年度下學期聘任業界專家鄭智齡等共 26 位專家協同授課，請審議。
 說明：

1. 詳見**附件 3**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應聘履歷表。
2. 本案經 106.03.06 105 學年度下學期第一次系課程委員會議決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四、.....【提案單位—護理系】

案由：護理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訂案，請 審議。
 說明：

1. 配合校、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修正，及檢視條文的合宜性，擬修訂本系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
2. 修訂條文及說明如下：

修訂後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修訂依據或理由）
<p>第二條 本委員會委員分為當然委員及推派委員，當然委員為系主任、副主任及教學組組長；推派委員由系主任依課程規劃之需遴聘聘請教師代表、校外專家、業界人士、校友代表及學生代表參與。校外委員由系主任報請校長選聘之一。</p>	<p>第二條 本委員會委員分為當然委員及推派委員，當然委員為系主任、副主任及教學組組長；推派委員由系主任依課程規劃之需聘請教師代表、校外專家、業界人士、校友代表及學生代表參與。校外委員由系主任報請校長選聘之。</p>	<p>經參考本校護理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及台師大、政大、成大等校的系所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其校外委員由院長或系主任遴聘，故擬刪除原條文須報請校長選聘之字眼。</p>
<p>第五條 對於至少每四年辦理一次課程規劃外審之審查意見需回饋至課程調整及自我改善，經課程委員會討論後列入會議記錄。該會議記錄經院課程委員會審查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備查。</p>	<p>第五條 對於每兩年辦理一次課程規劃外審之審查意見需回饋至課程調整及自我改善，經課程委員會討論後列入會議記錄。該會議記錄經院課程委員會審查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備查。</p>	<p>校課程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五條已於105年10月26日教務會議修訂通過： 全校各系所及通識教育中心應至少每四年辦理一次課程規劃外審，以通盤檢討系所教育目標、學生核心能力指標、以及畢業條件與課程規劃之合宜性及關聯性，回應潮流與職場需求，並檢視教師專長與任教科目之一致性。外審委員由三至五名校外專家、業界人士、及校友代表組成。該審查意見需回饋至課程調整及自我改善，經課程委員會討論後列入會議記錄。該會議記錄經院課程委員會審查後送校課程委員會備查。</p>

<p>第七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報請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經院長核定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p>	<p>第七條 本要點經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p>	<p>護理學院課程委員會設置章程第七條明訂： 本學院所屬各系（所）應設課程委員會，其設置辦法由各系（所）訂定，報請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經院長核定後公布實施。</p>
---	-------------------------------------	---

3.修訂後全文如附件 4。

4.本案經 106.01.11 105 學年度上學期期末系務會議決議通過。

決議：修訂後通過。

提案五、.....【提案單位－醫教系】

案由：擬修訂「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學士班之「學生各學期修課學分數」，提請審議。

說明：

- 1.大學部日間班每學期開課學分數，必修加選修宜需有九至二十五學分。
- 2.目前二下只有八學分不合規定，故將一下 2 學分選修移至二下開課。
- 3.學生各學期修課學分數分配調整如下表(調整處以黃底紅字標示)決議：

	調整前					調整後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總計	一上	一下	二上	二下	總計
通識教育必修學分數	4	4	2	0	10	4	4	2	0	10
專業必修課程學分數	14	14	12	8	48	14	14	12	8	48
各學期建議選修學分數	4	6	4	0	14	4	4	4	2	14
各學期總計	22	24	18	8	72	22	22	18	10	72

4.調整後之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二技普通班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 5。

5.本案如擬通過後，自 106 學年度起適用。

6.本案經 106.02.08 醫護教育研究所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所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六、.....【提案單位－醫教系】

案由：提請討論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大學部及碩士班之教育目標、細項及核心能力，提請審議。

說明：

- 1.針對 106 年 1 月 13 日院務會議修訂之教育目標細項，擬修訂本系所教育目標、細項及核心能力，修訂如下表，修改處以黃底藍字標示：

		修改前	修改後
教育目標	大學部	—	培育學生具備醫護教育知能及數位學習科技運用能力，成為跨領域團隊合作之專業人才

	碩士班	培育學生具備醫護教育的理念和國際觀、醫護領域的教育與訓練能力、及醫護領域課程規劃與研究成果之推廣能力	培育學生具備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的理念、醫護領域的教育與訓練能力、及醫護領域課程規劃與研究成果之推廣能力
教育目標細項	大學部	1. 具備應用數位學習科技之基層能力 2. 具備應用教學設計之基層能力 3. 具備製作醫護教育多媒體教材之能力 4. 具備規劃醫護教育訓練教材之能力 5. 具備跨領域醫護合作之能力	1. 具備專業職場倫理素養 2. 具備跨領域團隊合作之能力 3. 具備應用數位學習科技之基層能力 4. 具備應用教學設計之基層能力 5. 具備製作醫護教育多媒體教材之能力 6. 具備規劃醫護教育訓練教材之能力 7. 展現自主學習能力 8. 發展國際視野
	碩士班	1. 具備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的理念和國際觀 2. 具備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之訓練能力 3. 結合學習科技於醫護教育之能力 4. 推廣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研究成果之能力	1. 具備專業職場倫理素養 2. 展現人文素養及跨領域合作之能力 3. 具備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的理念 4. 具備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之訓練能力 5. 結合學習科技於醫護教育之能力 6. 推廣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研究成果之能力 7. 展現終身學習能力 8. 具備國際觀
核心能力	大學部	1. 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知識 2. 醫護訓練教材規劃與執行能力 3. 溝通協調能力 4. 人文關懷素養 5. 數位學習科技製作能力 6. 數位學習教材應用能力 7. 終身學習能力	1. 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知識 2. 醫護訓練教材規劃與執行能力 3. 溝通協調能力 4. 人文關懷素養 5. 國際視野 6. 數位學習科技應用能力 7. 數位學習教材製作能力 8. 終身學習能力
	碩士班	1. 醫護教育與數位學習知識 2. 課程及教學設計能力 3. 跨領域創新能力 4. 人文與倫理素養 5. 國際視野 6. 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研究能力 7. 終身學習能力	未調整

2.案經 106.02.24 醫護教育研究所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所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七、.....【提案單位—醫教系】

案由：有關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二技課程科目表修正案，提請審議。

說明：

- 1.配合護理學院提出提升實務、實作課程比例達 80%以上(實務課程數/專業課程總數)，且實務、實作課程佔總課程成長 15%以上(實務課程數/總課程數)，擬修改大學部課程之科目名稱與調整實作課程比例，增加學生實作經驗。
- 2.擬需調整之必修課程之科目名稱與課程時數共有 11 門，調整前後必修課對照請見下表，教學計畫詳見附件。

調整前	調整後
數位學習理論與實務(2/2)	數位學習理論與實務(2/3)
多媒體導論(2/2)	多媒體導論與實作(2/3)
基礎數位教材製作(2/2)	基礎數位教材製作(2/3)
數位學習系統設計與管理(2/2)	數位學習系統設計與實作(2/3)
線上課程帶領方法與技巧(2/2)	線上課程帶領方法與技巧(2/3)
數位教材製作實務專題(2/2)	數位教材製作實務專題(2/3)
數位學習系統實務專題(2/2)	數位學習系統建置實務(2/3)
需求分析(2/2)	需求分析實作(2/3)
教學設計(2/2)	教學設計與評量實作(2/3)
關懷與溝通(2/2)	關懷與溝通實作(2/3)
數位學習科技應用專題(2/2)	數位學習科技應用與實作(2/3)

- 3.將「教學設計」(2/2)與「教學評量」(2/2)結合成「教學設計與評量實作」(2/2)，並刪除「教學評量」一門(2/2)，教學計畫詳見附件。
- 4.根據自評委員意見，新增一門「職涯發展與創業」(2/2)，二上開課，教學計畫詳見附件。
- 5.專業必修課程必修調整前後對照請見下表。

專業必修課程					
修改前			修改後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科目名稱	學分	時數
數位學習及多媒體製作課程			數位學習及多媒體製作課程		
數位學習理論與實務	2	2	數位學習理論與實務	2	3
多媒體導論	2	2	多媒體導論與實作	2	3
數位學習科技概論	2	2	數位學習科技概論	2	2
基礎數位教學設計	2	2	基礎數位教學設計	2	2
基礎數位教材製作	2	2	基礎數位教材製作	2	3
數位學習系統設計與管理	2	2	數位學習系統設計與實作	2	3
線上課程帶領方法與技巧	2	2	線上課程帶領方法與技巧	2	3
數位教材製作實務專題	2	2	數位教材製作實務專題	2	3

數位學習系統實務專題	2	2	數位學習系統 建置實務	2	3
教學設計與規畫之課程			教學設計與規畫之課程		
需求分析	2	2	需求分析 實作	2	3
教學原理	2	2	教學原理	2	2
生物統計學	2	2	生物統計學	2	2
教學設計	2	2	教學設計 與評量實作	2	3
研究概論	2	2	研究概論	2	2
教學評量	2	2	教學評量	2	2
醫護教育概論課程			醫護教育概論課程		
醫護教育概論	2	2	醫護教育概論	2	2
關懷與溝通	2	2	關懷與溝通 實作	2	3
跨團隊合作照護概論	2	2	跨團隊合作照護概論	2	2
專業與倫理	2	2	專業與倫理	2	2
專業問題研討	2	2	專業問題研討	2	2
統整性課程			統整性課程		
			職涯發展與創業	2	2
數位學習科技應用專題	2	2	數位學習科技應用 與實作	2	3
醫護教育暨數位應用實習	6	18	醫護教育暨數位應用實習	6	18

6.修改後之醫護教育暨數位學習系二技普通班課程科目表請參閱**附件 5**。

7.本案如擬通過後，自 106 學年度起適用。

8.本案經 106.02.24 醫護教育研究所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所課程委員會審議通過。

決議：通過說明 4. 新增一門「職涯發展與創業」，課程名稱修訂為「醫護媒體職涯發展與創業」，其他略。**(本案不提校課程會議及教務會議)**

提案八、.....【提案單位—助產系】

案由：有關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擬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請 討論。

說明：

1.依本校「遴聘業界專家協同教學實施要點」之規定辦理。

2.本系於 105 年度第二學期大學部必修課程「助產學及實作(二)」，擬聘沙爾德聖保祿修女會醫療財團法人聖保祿醫院楊誠嘉副院長，共一位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擔任「助產學及實作(二)」課程業界師資協同教學，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應聘履歷表及課程資料詳見**紙本附件(附件 6)**。

3.本系於 105 年度第二學期護理助產碩士班必修課程「進階護理助產學 I」，擬聘貝斯特助產所萬美麗助產師，共一位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擔任「進階護理助產學 I」課程業界協同教學，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應聘履歷表及課程資料詳見**紙本附件(附件**

7)。

4.本案已於 106.03.07 通過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課程委員會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九、.....【提案單位—助產系】

案由：助產系擬修改大學部課程科目表之必修課程「助產學及實作(三)」之備註欄位，提請討論。

說明：

- 1.為提升大學部學生學習品質及降低轉學生或雙主修學生之修課時間，擬將必修課程「助產學及實作(三)」之備註欄位修改如下(修改處以粗體底線加註)：

課程備註欄位修改前	課程備註欄位修改後
3 學分 4 小時 密集上課或提前暑假上課 先修科目：助產學及實作(一)、助產學及實作(二)	3 學分 4 小時 密集上課或提前暑假上課 先修科目：助產學及實作(一)、助產學及實作(二)

- 2.調整後之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大學部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 8。

- 3.本案如擬通過後擬回溯至 105 學年度入學新生開始實施

- 4.本案已於 106.03.07 通過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課程委員會議。

決議：本案撤案。

提案十、.....【提案單位—助產系】

案由：助產系擬增加大學部課程「母乳哺育學程」，提請討論。

說明：

- 1.為增加學生多元的執業能力，擬開設「母乳哺育學程」於大學部。
- 2.泌乳學分學程共包含 11 個學分，內容包含選修課程「母乳哺育臨床實務運用 I (2 學分)」、「母乳哺育臨床實務運用 II (3 學分)」、「家庭與婚姻 (2 學分)」及必修科目「關懷與溝通實作 (2 學分 3 小時)」與「研究概論」(2 學分)。
- 3.學程架構如下：

課程名稱	學分數	修課學期	備註
母乳哺育臨床實務運用 I	2 學分	二技：一下	現有課程改名 (原母乳哺餵的實務運用 2 學分)
母乳哺育臨床實務運用 II	3 學分	二技：二上	新增課程
家庭與婚姻	2 學分	二技：一上	現有課程
關懷與溝通實作	2 學分 3 小時	二技：一上	現有課程
研究概論	2 學分	二技：一下	現有課程

- 4.原選修課程「母乳哺餵的實務運用」改名為「母乳哺育臨床實務運用 I」，教學計畫詳如附件 9。

5.擬配合學程課程規劃，新增選修課程「母乳哺育臨床實務運用 II」(3 學分)，其教學計畫詳如**附件 10**。

6.擬增加大學部課程科目表備註項目如下(增加處以粗體底線呈現)：

課程科目表備註修改前	課程科目表備註修改後
1. 各學期建議選修學分數非強制規定，於畢業前修滿應修選修學分數總數即可。 2. 各學期通識教育必修學分數，因學生所屬英文分級不同，各學期安排學分數有所差異，但總數不變，表列以一般狀況為原則。 3. 畢業門檻請參考所屬系(所)規定。 4. 本系二技普通班開放系外選修以 6 學分為上限。	1. 各學期建議選修學分數非強制規定，於畢業前修滿應修選修學分數總數即可。 2. 各學期通識教育必修學分數，因學生所屬英文分級不同，各學期安排學分數有所差異，但總數不變，表列以一般狀況為原則。 3. 畢業門檻請參考所屬系(所)規定。 4. 本系二技普通班開放系外選修以 6 學分為上限。 5. 修畢本系各類學程者，可提出申請發給學程證明，未修畢時，其學分視同選修學分，列入畢業學分。

7.調整及修改後之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大學部課程科目表詳如**附件 8**。

8.本案如擬通過後，自 106 學年度入學開始實施。

9.本案已於 106.03.07 通過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課程委員會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一、.....【提案單位—助產系】

案由：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擬修改護理助產碩士班之核心能力，提請討論。

說明：

1.105 年 12 月 23 日系自我評鑑時，評鑑委員建議調整大學部及碩士班核心能力，以區分不同層級培育之學生能力之不同。

2.護理助產碩士班核心能力擬修改如下(修改處以粗體底線表示)：

護理助產碩士班核心能力 修改後	護理助產碩士班核心能力 修改前
1. 孕產婦及婦女健康照護	1. 孕產期婦女及其家庭健康指導及諮詢
	2. 護理助產臨床實務及教學的實證應用
	3. 孕產期特定族群婦女之研究
2. 批判性思考	4. 批判性思考

護理助產碩士班核心能力 修改後	護理助產碩士班核心能力 修改前
3. 團隊合作	5. 團隊合作
4. 溝通與管理	6. 溝通與管理
5. 人文關懷	7. 人文關懷
<u>6. 國際視野與跨文化照護</u>	8. 國際視野
<u>7. 資訊應用能力</u>	9. 資訊科技應用能力
<u>8. 終身學習</u>	10. 專業自主與終身學習

3. 核心能力修正後之定義、成果及指標詳見**附件 11**。

4. 本案已於 106.03.07 通過助產及婦女健康照護系課程委員會議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二、.....【提案單位—高照系】

案由：高照系於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遴聘 10 位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案，請討論。

說明：

1. 配合「老人服務事業與福利」、「高齡營養與養生」、「高齡學導論與倫理」、「老人疾病概論」及「社會學」課程，擬聘請業界專家協同授課，相關資料如下表。

開課系所	開課學制	課程資訊				業師姓名	業師任職單位	業師職稱	協同教學總時數	經費來源
		課程名稱	學分數	週時數	開課學期					
高照系	四技	老人服務事業與福利	2	18	105(2)	吳宸菱	中化銀髮事業股份有限公司	專案經理	2	計畫案&其它
高照系	四技	老人服務事業與福利	2	18	105(2)	吳佳玲	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	行政企劃組專員	2	計畫案&其它
高照系	四技	老人服務事業與福利	2	18	105(2)	謝延仁	清福養老院	社工課主任	2	計畫案&其它
高照系	四技	老人服務事業與福利	2	18	105(2)	邱青萸	仁安醫院附設居家護理所	負責人	2	計畫案&其它
高照系	四技	高齡學導論與倫理	2	18	105(2)	周春珍	至善老人安養護中心	主任	2	計畫案&其它
高照系	四技	高齡學導論與倫理	2	18	105(2)	尹佩芳	朱崙老人公寓	組長	2	計畫案&其它
高照系	四技	社會學	2	18	105(2)	郭軒仲	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	兼任講師	2	計畫案&其它
高照系	四技	高齡營養與養生	2	18	105(2)	周相德	心路基金會	主任	2	計畫案&其它
高照系	四技	高齡營養與養生	2	18	105(2)	王淑宜	芮宜健康學堂		2	計畫案&

										其它
高照系	四技	老人疾病概論	2	18	105(2)	陳俊佑	天主教失智老人社會福利基金會	主任	2	計畫案&其它
高照系	四技	高齡學導論與倫理	2	18	105(2)	施孟儀	中山老人住宅	專員	2	計畫案&其它

2.吳宸菱、吳佳玲、謝延仁、邱青萸、周春珍、尹佩芳、郭軒仲、周相德、王淑宜及陳俊佑等 10 位業師，應聘履歷表請見**附件 12**。

3、老人服務事業與福利、**高齡學導論與倫理**、社會學、高齡營養與養生及老人疾病概論等教學計劃如**附件 13**。

4、本案經高照系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三、.....【提案單位—高照系】

案由：高照系教育目標細項與核心能力對應表，請討論。

說明：

1.本系教育目標細項與核心能力對應表如下表。

教育目標 核心能力	1. 運用專業知能及批判性思考提供高齡健康照護。	2. 展現關懷的態度與倫理素養。	3. 展現溝通與合作的能力。	4. 關注高齡健康照護議題，建構專業認同。	5. 展現克盡職責的態度與行為。	6. 展現終身學習的能力。
A. 瞭解與關懷能力		●			●	
B. 持守專業倫理能力		●			●	
C. 溝通與協調能力			●			
D. 安全與應變能力				●		
E. 跨文化品質照護能力				●		
F. 管理能力						●

G. 指導與監督能力(文化敏感照護)	●					
H. 資源整合與運用能力						●

2. 本案經高照系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四、.....【提案單位—高照系】

案由：高照系專業核心課程「高齡復健照護實作」(2 學分/3 時數)必修科目，更名為「高齡復健與科技輔具應用實作」(2 學分/3 時數)。

說明：

1. 12 月 27 日本系自評實地訪視委員建議「照護服務技能的五大次專業，目前必修科目僅見照顧服務管理、營養及養生、失智、安寧及癌症，惟科技輔具尚未見具體規劃。」，故更改課程名稱內容。
2. 「高齡復健與科技輔具應用實作」教學計畫表如附件 14。
3. 於 105 學年度始入學學生適用，詳如 105&106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附件 15。

決議：修訂後通過。

提案十五、.....【提案單位—高照系】

案由：高照系擬新開設專業選修課程「非營利組織概論」，請討論。

說明：

1. 為因應社會趨勢，將 NPO 議題融入本系課程，促使學生多元學習與啟發。
2. 「非營利組織概論」教學計畫表如附件 16。
3. 本課程從 105 學年度及以後入學學生適用，詳如 105&106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附件 15。

4. 本案經高照系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本案緩議。

提案十六、.....【提案單位—高照系】

案由：高照系建議將專業核心課程必修科目"管理學概論"(二下)與"健康照護與銀髮產業"(二上)，修課年級對調，請討論。

說明：

1. 考量課程教學設計銜接性，擬作課程調整，如下：

專業核心課程	年級(修改前)	年級(修改後)
管理學概論(2 學分/2 小時)	二下	二上

- 2.本案如擬通過後，自 105 學年度起適用，詳如 105&106 學年度課程科目表**附件 15**。
- 3.本案經高照系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 1 次系課程委員會通過。

決議：照案通過。

提案十七、.....【提案單位－護理學院】

案由：修訂護理學院暨各系所教育目標、教育目標細項及核心能力，提請審議。

說明：

- 1.本案歷經 105 年 9 月 27 日 105 學年度上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105 年 11 月 23 日 105 學年度上學期第 3 次院課程會議及 106 年 3 月 8 日 105 學年度下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逐次修訂。
- 2.院、系(所)修訂後教育目標、教育目標細項及核心能力如附件 17。

決議：照案通過。

臨時動議：

- 1.具有二技系所課程設計，調整成與業界實務銜接(另召開二技課程的課程會議)

散會：13:30